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RSC

中国通号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Signal &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9)

**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委任第四屆董事會成員及第四屆監事會成員
委任第四屆董事會各委員會成員
選舉董事長及監事會主席**

茲提述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31日的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24日的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開和出席情況

本公司已於2022年2月25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假座中國北京市豐台區汽車博物館南路1號院中國通號大廈A座會議室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採取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相結合的表決方式，表決程序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臨時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集，董事長周志亮先生主持會議。本公司現任董事7人，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6人，陳嘉強先生因疫情防控原因未出席會議。本公司現任監事3人，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3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部分高級管理人員列席了臨時股東大會。

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589,819,000股（其中8,621,018,000股為A股而1,968,801,000股為H股），該等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贊成、反對或棄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委任代表持有合共7,187,045,498股有投票權的股份（其中6,674,822,827股為A股而512,222,671股為H股），佔本公司具投票權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7.867501%。

* 僅供識別

概無任何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對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欲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擔任點票監票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及律師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進行了計票和監票。

臨時股東大會的表決情況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表決
1.	審議及批准委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贊成 採取累積投票方式表決 (表決票數) 應選董事共4人
1.1	委任周志亮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6,936,150,417 96.509065%
1.2	委任徐宗祥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7,185,701,448 99.981299%
1.3	委任楊永勝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7,185,264,726 99.975222%
1.4	委任郭永宏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7,103,691,294 98.840216%

普通決議案		表決
2.	審議及批准委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贊成 採取累積投票方式表決 (表決票數) 應選董事共3人
2.1	委任姚桂清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7,144,606,651 99.409509%
2.2	委任姚祖輝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7,133,913,158 99.260721%
2.3	委任傅俊元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7,191,586,545 100.063184%
3.	審議及批准委任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贊成 採取累積投票方式表決 (表決票數) 應選監事共2人
3.1	委任孔寧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7,154,413,503 99.545961%
3.2	委任李鐵南女士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7,188,436,211 100.019350%

由於上述決議案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表)以過半數之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成為普通決議案。

律師見證情況

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中倫律師事務所認為，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人員的資格、召集人資格、會議表決程序和表決結果均合法有效。

委任第四屆董事會成員及第四屆監事會成員

經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後，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22年2月25日起，(i)周志亮先生、徐宗祥先生及楊永勝先生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ii)郭永宏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iii)姚桂清先生、姚祖輝先生及傅俊元先生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此外，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成員陳津恩先生及陳嘉強先生於其董事任期屆滿後，不再尋求重選連任董事。其中，陳津恩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委員、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委員之職務，自2022年2月25日起生效；陳嘉強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之職務，自2022年2月25日起生效。陳津恩先生及陳嘉強先生已分別確認，彼等與董事會在任何方面並無分歧，且並無有關其退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注意。

經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後，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22年2月25日起，孔寧先生及李鐵南女士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將與本公司於2022年2月23日召開的職工代表大會全體會議上選舉的職工代表監事楊揚女士共同組成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及監事每屆任期三年，在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下，可在任期屆滿時膺選連任。周志亮先生、徐宗祥先生、楊永勝先生、郭永宏先生、姚桂清先生、姚祖輝先生及傅俊元先生將分別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合同。孔寧先生、李鐵南女士及楊揚女士將分別與本公司訂立監事服務合同。關於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成員及第四屆監事會成員任期內的薪酬政策，以及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成員及第四屆監事會成員的簡歷及其委任相關的其他信息之詳情請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24日的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變動。

委任第四屆董事會各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董事會於2022年2月25日決議委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各委員會成員如下：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成員：周志亮先生(主席)、徐宗祥先生、姚桂清先生、姚祖輝先生、傅俊元先生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成員：傅俊元先生(主席)、郭永宏先生、姚祖輝先生

提名委員會

成員：周志亮先生(主席)、姚桂清先生、姚祖輝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成員：姚桂清先生(主席)、姚祖輝先生、傅俊元先生

質量安全委員會

成員：徐宗祥先生(主席)、姚桂清先生、郭永宏先生

選舉董事長及監事會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董事會於2022年2月25日決議選舉周志亮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長。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監事會於2022年2月25日決議選舉孔寧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主席。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志亮

中國，北京
2022年2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志亮先生、徐宗祥先生及楊永勝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郭永宏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桂清先生、姚祖輝先生及傅俊元先生。